

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天津医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

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的要求，通过查验天津医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务公司”）的《营业执照》、《金融许可证》等证件资料，并审阅包括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财务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，对其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，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天津医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

财务公司经中国银行保险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，于2016年9月正式成立，由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、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、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天津金益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，注册资本金5亿元人民币。

注册地址：天津自贸试验区（空港经济区）西四道 168号融和广场 3-2-501、502；3-3-501

法定代表人：赵炜

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：L0248H212000001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20118MA05L0R67F

财务公司经营范围：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、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、代理业务；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；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；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；办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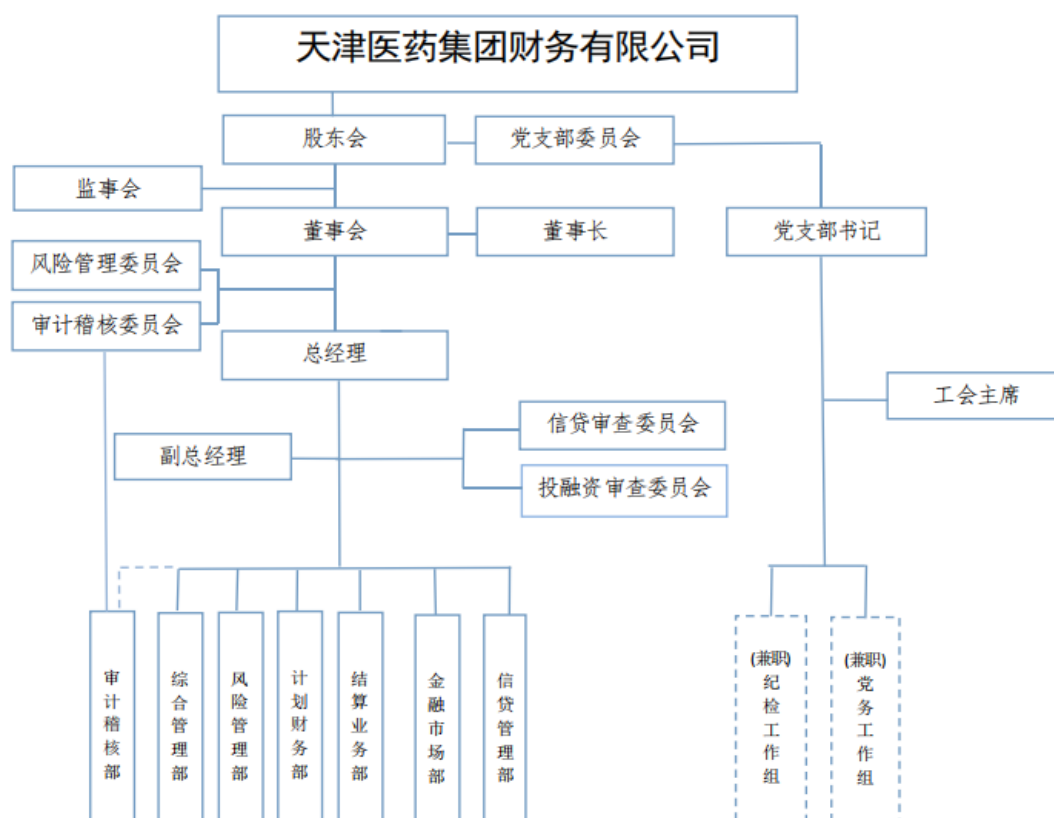
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；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；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、清算方案设计；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；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；从事同业拆借；除股票投资以外类有价证券投资；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二、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控制环境

财务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设立三会一层治理架构，各治理主体职责边界清晰，符合独立运转、有效制衡原则，并对董事会和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层在内部控制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，股东会是财务公司最高决策者，董事会决定财务公司重大事项，向股东会负责，总经理领导下的经营班子负责财务公司的日常运营。财务公司治理结构健全，管理运作规范，建立了分工合理、责任明确、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，为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提供了必要的前提条件。

组织架构图如下：



(二) 风险的识别与评估

财务公司设立了独立的风险管理部和审计稽核部，与前台业务部门形成有效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，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全方位的风险管理和监督稽核。三道防线依据《天津医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》，在其职责范围内对相关风险进行识别与评估，并根据评估结果及业务特点制定相应的风控制度、操作流程和风险应对措施，各部门职责分离、相互制约、相互监督，共同构建风险识别和评估能力，对风险进行预测、评估和控制。

(三) 控制活动

1. 结算业务

财务公司制订了《天津医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结算业务管理办法》等制度及业务操作流程，遵循统一管理、分级授权、

权责明确、严格监管的原则落实各项内控措施，确保结算业务人员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，严禁越权、越岗操作，保障了结算业务的安全开展和结算资金的安全。

同时，财务公司严格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成员单位办理存款业务，相关政策严格按照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执行，充分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，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。

2. 信贷管理

财务公司信贷业务的内控重点是防范和控制信用风险，提高信贷资产质量，优化信贷资产结构。针对每项信贷业务，财务公司均制定了具体的管理办法和操作流程，在具体业务开展时，严格根据授信管理要求，根据成员单位的融资余额及融资需求，结合财务公司资金状况，确定客户授信额度计划，并严格在授信额度内办理信贷业务，严控风险，使业务的开展既有计划性又有均衡性。同时，财务公司信贷业务执行三查制度，做到贷前调查、贷中审查、贷后检查，严格控制信贷业务风险。

3. 信息系统控制

财务公司信息系统建设采用了“整体规划、分步实施”的策略，核心业务已建成网上金融服务、信贷管理、资金管理、投资管理、财务管理、监管报送等主要业务板块，从资金结算、信贷管理到票据管理，从银企直联到与集团财务系统及其他业务系统接口，从报表到资金监控，满足了对资金集中管理的要求，实现了核心业务系统全面业务处理与其他系统信息的集中与共享。并根据新需求、新业务不断的对信息系统进行完善和

扩充。公司将内部控制及监管法规的主要关键点嵌入信息系统，基本实现有效监测、预警和审批留痕。

为确保核心业务系统安全、稳定、连续运行，一是在机房安全、硬件安全、信息安全等方面，公司制定了信息安全管理的一系列制度；二是每个工作日有专职人员对机房环境、系统主机、网络设备进行巡检，关键数据每天进行备份；三是公司系统登录需通过密钥和密码，由系统管理员负责权限分配，密钥管理实行专人专用、自负其责的原则，严禁随意摆放或转借他人使用。此外，财务公司还制定了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处置方案，一旦发生影响业务系统安全运行的事件，根据突发事件的类型和级别，启动不同处理程序的应急预案，确保业务不受影响。

4. 稽核监督

财务公司单独设立审计稽核部，对经营活动和业务运作行使审计、稽核职能。根据监管机构审计要求，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制订并组织实施各项审计稽核工作计划；对各项业务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稽核检查，及时纠错防弊；对公司制度进行不定期诊断，对内控制度的健全性、有效性进行检查、监督、评价，强化公司内部控制健全完善和有效执行；按照年度审计计划和业务开展情况，组织开展业务专项审计。审计稽核部对发现内控薄弱环节、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，形成管理建议书或报告，及时向管理层汇报，持续做好跟踪督导，确保问题整改扎实落地见效，保障公司合规运行。

（四）风险管理总体评价

财务公司的管理制度健全，各项业务均能严格按照制度和流程开展，无重大操作风险发生；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；业务运营合法合规，风险管理有效。

三、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

（一）经营情况

目前财务公司已开展了存款、贷款、票据、结算、同业及中间业务等种类业务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财务公司资产总额 227,007.12 万元，负债总额 169,936.83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总额 57,070.29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 74.86%，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4,606.49 万元，利润总额 3,052.99 万元，净利润 2,303.99 万元。

（二）管理情况

自成立以来，财务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、条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范经营行为，加强内部管理。根据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、信贷、审计稽核、信息管理等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。

（三）监管指标

根据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，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在合理的范围内，不存在重大风险。

（四）公司存贷款情况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约为 59,161.47 万元人民币，在财务公司的贷款余额为 3,000 万元人民币。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，未发生财务公司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。

四、风险评估意见

公司认为：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《营业执照》《金融许可证》；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，能较好地控制风险，各项指标符合监管要求规定；财务公司成立至今严格按照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的规定经营，未发现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；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、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可控。

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3 月 29 日